

##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各项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扩大经营规模、降低经营管理成本的正常措施手段，对公司发展有着积极的影响，公司利益及股东权益得到了充分保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指引》以及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结合日常经营和业务开展的需要，公司对2025年度可能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同时对2024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进行了统计，具体情况如下：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形

成了以下意见：公司2024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拟发生的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行为符合国家的相关规定，属于公司正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与关联方拟发生的关联交易是按照“公平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的，在定价政策、结算方式上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2、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5年4月9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形成如下意见：公司2025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根据正常经营活动的客观需要作出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特别是非关联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会议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3、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邱祥平先生、朱德民先生、胡泊先生回避表决，其他8名非关联董事全部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 **（二）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2024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14,893万元，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2,761万元，在批准范围之内，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方	2024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4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武汉烽火信息集成有限责任公司	4,000	3.88%	241	0.26%
	兴唐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3,000	2.91%	85	0.09%
	电信科学技术第五研究所有限公司	1,000	0.97%	/	/
	武汉虹信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603	0.59%	565	0.61%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	0.15%	/	/
	南京烽火天地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50	0.05%	36	0.04%
	其他关联方	3,500	3.40%	441	0.48%
	<b>小计</b>	<b>12,303</b>	<b>11.94%</b>	<b>1,368</b>	<b>1.48%</b>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有限公司	750	1.25%	497	0.87%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	0.83%	/	/
	湖北烽火平安智能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300	0.50%	73	0.13%
	上海泰峰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250	0.42%	79	0.14%
	武汉烽火富华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230	0.38%	/	/
	武汉虹信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	0.33%	582	1.02%
	武汉烽火创新谷管理有限公司	60	0.10%	/	/
	其他关联方	300	0.50%	162	0.28%
	<b>小计</b>	<b>2,590</b>	<b>4.31%</b>	<b>1,393</b>	<b>2.44%</b>
<b>合计</b>	<b>14,893</b>	<b>/</b>	<b>2,761</b>	<b>/</b>	

注：2024年度数据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公司2024年度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服务1,368万元，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1,393万元，关联交易金额合计2,761万元。

### （三）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预计2025年度内可能与关联方发生的

日常交易包括：销售商品、提供服务、采购商品、接受服务等。2025年公司与关联方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12,8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方	2025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5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4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中国信息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00	1.94%		/	/	2025年预计执行订单
	兴唐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00	1.94%		85	0.09%	2025年预计执行订单
	武汉烽火信息集成有限责任公司	2,000	1.94%		241	0.26%	2025年预计执行订单
	电信科学技术第五研究所有限公司	500	0.49%		/	/	2025年预计执行订单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	0.15%		/	/	2025年预计执行订单
	南京烽火天地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50	0.05%		36	0.04%	2025年预计执行订单
	其他关联方	1,500	1.46%	18.87	1,006	1.09%	2025年预计执行订单
	<b>小计</b>	<b>8,200</b>	<b>7.97%</b>	<b>18.87</b>	<b>1,368</b>	<b>1.48%</b>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湖北烽火平安智能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1,000	1.66%		73	0.13%	2025年预计执行订单
	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有限公司	750	1.25%	12.86	497	0.87%	2025年预计执行订单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	0.83%		/	/	2025年预计执行订单
	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00	0.83%		/	/	2025年预计执行订单
	武汉烽火集成有限责任公司	500	0.83%		/	/	2025年预计执行订单
	上海泰峰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250	0.42%	4.53	79	0.14%	2025年预计执行订单
	武汉虹信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	0.33%		/	/	2025年预计执行订单
	武汉烽火创新谷管理有限公司	100	0.17%		582	1.02%	2025年预计执行订单
	其他关联方	800	1.33%	29.21	162	0.28%	2025年预计执行订单
	<b>小计</b>	<b>4,600</b>	<b>7.65%</b>	<b>46.60</b>	<b>1,393</b>	<b>2.44%</b>	
<b>合计</b>	<b>12,800</b>	<b>/</b>	<b>65.47</b>	<b>2,761</b>	<b>/</b>		

## 二、关联方介绍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简介	关联方关系
1	中国信息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信科集团”)	成立于 2018 年 8 月 15 日,注册地湖北武汉,注册资本 3,0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何书平,经营范围为通信设备、电子信息、电子计算机及外部设备、电子软件、电子商务、信息安全、广播电视设备、光纤及光电缆、光电子、电子元器件、集成电路、仪器仪表、其他电子设备、自动化技术及产品的开发、研制、销售、技术服务、系统集成(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除外);通信、网络、广播电视的工程(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施)设计、施工;投资管理与咨询;房产租赁、物业管理与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承包境外通信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2	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信一所”)	成立于 2001 年 6 月 22 日,注册地上海,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邱祥平,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制造;移动通信设备销售;卫星通信服务;卫星移动通信终端制造;卫星移动通信终端销售;广播电视设备制造(不含广播电视传输设备);信息安全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智能车载设备制造;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其他电子器件制造;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汽车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公司直接控股股东,同受“中国信科集团”控制
3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烽火通信”)	成立于 1999 年 12 月 25 日,注册地湖北武汉,注册资本 118,549.1768 万元,法定代表人曾军,经营范围为光纤通信和相关通信技术、信息技术领域、工业互联网、物联网领域科技开发;相关高新技术产品设计、制造和销售,含光纤预制棒、光纤复合架空地线(OPGW)、光纤复合相线(OPPC)及金具和附件、电力导线、电线、电缆及相关材料和附件、通讯线缆及附件、海底光缆、海底电缆及海底通信设备的设计、制造与销售;数据中心、通信站址、工业用智能控制设施所需配套网络能源基础设施产品(含电源、高低压成套配电、蓄电池、精密温控、智能采集管理设备、智能管理软件)的规划设计、开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工程安装、维修和咨询;光纤通信网络、工业互联网、物联网设备、光模块、终端设备及相关通信信息产品、智能交互产品、通用服务器、存储产品、计算机及配套设备、云计算、大数据、虚拟化软件、应用软件、交换机、工作站软硬件产品的技术开发和产品生产、销售和售后服务;系统集成、代理销售;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互联网接入服务业务及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互联网接入数据中心业务;相关工程设计、施工;技术服务;自营进出口业务(进出口经营范围及商品目录按外经贸主管部门审定为准)。(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同受“中国信科集团”控制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简介	关联方关系
4	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科移动”）	成立于1998年12月29日，注册地湖北武汉，注册资本341,875万元，法定代表人孙晓南，经营范围为通信系统及终端、仪器仪表、电子信息、电子技术、自动化技术、电子计算机软硬件及外部设备的开发、生产、销售；开发销售应用软件；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业务网、支撑网）；安全技术防范系统（工程）设计施工；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工程勘察设计；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通信工程、设备安装工程施工；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家有专项规定的、从其规定）、代理进出口；防雷设计与施工；交通机电设施工程的设计、安装、维护及交通机电设施产品的销售；汽车电子产品设计、研发、制造；通信类杆或塔的生产制造及安装（国家规定凭许可证经营的凭许可证方可经营）。	同受“中国信科集团”控制
5	电信科学技术第五研究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信五所”）	成立于2001年5月24日，注册地四川成都，注册资本3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胥骥，经营范围为通信工程、电信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通信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物业管理；房屋租赁；公共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技术推广服务；专业停车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同受“中国信科集团”控制
6	武汉烽火信息集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烽火集成”）	成立于2002年12月27日，注册地湖北武汉，注册资本52,262.42万元，法定代表人张书东，经营范围为信息技术及相关产品的开发、研制、技术服务；信息系统的工程设计、施工、系统集成；信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生产、批发兼零售；网络及数据通信产品的生产、批发兼零售；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维修；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互联网接入服务业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消防工程；装饰装修工程；机电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公路工程；公路机电工程；汽车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烽火通信全资子公司，同受“中国信科集团”控制
7	兴唐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唐通信”）	成立于2000年12月27日，注册地北京市，注册资本15,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张知恒，经营范围为制造商用密码产品；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计算机系统集成；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销售电子元器件、机械电器设备、通讯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安全技术防范产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同受“中国信科集团”控制
8	湖北烽火平安智能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于2018年1月3日，注册地湖北武汉，注册资本7,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干雄辉，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仪器仪表销售；消防器材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光电子器件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供应用仪器仪表销售；消防技术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网络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同受“中国信科集团”控制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简介	关联方关系
9	武汉虹信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于 2013 年 9 月 29 日，注册地湖北武汉，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肖伟明，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通信、软件、电子信息、电子技术、自动化技术、安防监控技术、智能网络控制技术及其产品的开发、研制、技术服务与咨询；开发产品及软件的销售；信息通信网络系统集成（业务网、支撑网）及优化服务；通信工程、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及维护；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防雷设计与施工；广播、卫星电视系统（工程）设计施工；楼宇智能化工程；公共安全防范系统工程设计施工；楼宇智能化、计算机专业四技服务；通信线路维护及铁塔维护、机房装修、机房空调维护；通信设备及其配套设备租赁；通信网络设备的租赁（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电信业务经营；电信业务代理；安防工程；电力工程；输变电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建筑工程劳务分包；钢结构工程；消防工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信科移动子公司，同受“中国信科集团”控制
10	武汉烽火创新谷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15 年 6 月 4 日，注册地湖北武汉，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袁明皓，经营范围为通信产品、电子产品、工业自动化技术及产品、安全智能系统的开发、研制技术服务、销售；建设工程设计、施工；货物、技术进出口；展览展示服务；对高新技术产业投资；科技工业园开发及管理；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服务、运营；企业孵化服务；受托固定资产管理；人才信息咨询；成果转化及技术转移；商务信息平台运营；会议会展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同受“中国信科集团”控制
11	上海泰峰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成立于 1994 年 5 月 7 日，注册地上海，注册资本 3,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邱祥平，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认证服务；检验检测服务；安全评价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量技术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通信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仪器仪表修理；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电信一所全资子公司，同受“中国信科集团”控制
12	南京烽火天地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17 年 12 月 26 日，注册地江苏南京，注册资本 41,427 万元，法定代表人李华蓉，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硬件及通信电子产品（不含广播、电视、卫星地面接收设施）的生产、研发、系统集成、销售、施工及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数据处理服务；社会公共安全专用设备的生产、研发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同受“中国信科集团”控制
13	其他关联方	同受中国信科控制的除上述关联方之外的其他关联方。	同受“中国信科集团”控制

## （二）关联关系

国务院国资委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信科集团直接持有公司 15.63% 的股份，通过烽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和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的 29.61% 的股份，合计持有本公司 45.24% 股份，为本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其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之 6.3.3 条第一项规定的关联法人。

2024 年 12 月，中国信科集团和烽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分别将其持有的公司 15.63%、17.20% 股权的表决权委托给电信一所，由此，电信一所合计持有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 45.24%，成为公司的直接控股股东，其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之 6.3.3 条第一项规定的关联法人。

烽火通信、信科移动、兴唐通信、电信五所、烽火集成等公司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国信科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或间接控制公司，其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之 6.3.3 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法人。

## （三）履约能力分析

以上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拥有较好的行业声誉，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其应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很小，具备持续履约能力。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主要内容：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服务等；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交易金额预计累计不超过 12,800 万元。

（二）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基础上本着诚实守信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定价。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 关联交易必要性：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组成部分。

(二) 对关联方的依赖程度及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1、各项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扩大经营规模、合理配置资源、降低经营管理成本的正常措施手段，因此，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也不会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2、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是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下，在一系列协议内进行的，公司的合法权益和股东利益得到了充分保证，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包括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长江通信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长江通信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 3、长江通信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议案的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